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起草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依法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组织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提出统筹城乡规划和建设发展的措施建议；负责组织国土资源可持续利用和土地资产经营战略研究，提出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统筹土地资产经营管理的措施建议；参与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域经济发展规划等。

3、负责统筹协调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近期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的编制、修订工作。组织编制重点地段修建性详细规划、重点功能区规划及城市设计等各类专项规划。组织编制、修订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基本农田保护、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等规划；负责以上各类规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4、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规划编制、土地利用及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房屋土地征收等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城市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等年度建设计划；参与重大建设项目的

期研究工作。

5、负责耕地保护和土地用途管制工作。拟订实施耕地保护和鼓励耕地开发的措施；负责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责组织未利用地开发、土地整理复垦、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工作；负责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

6、负责各类建设工程规划选址定点、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规划条件核实工作。

7、负责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工作。负责各类建设工程的用地预审、组织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报批工作。审核土地征收的补偿安置方案。

8、负责土地资产经营管理。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和出让、转让及土地资产处置管理工作；负责土地有形市场建设和土地储备供应管理工作；对集体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流转进行监督管理。

9、负责土地权属管理。依法负责土地权属确认、登记、核发证书工作；组织实施土地资源调查。

10、负责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负责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地质勘察成果和地质资料，组织实施地质灾害评估防治、矿区环境治理和地质遗迹保护；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11、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组织调查登记，组织拟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与被征收人、公有房屋承租人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

对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在委托范围内实施的房屋征收与补偿行为负责监督。

12、负责编制本区域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区域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监管；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

13、负责对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从建筑核位放线至规划条件核实前进行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行为，及时进行技术认定，提出处理意见，移送城管部门先行制止并依法查处；负责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执法监察，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14、负责全区基础地理信息的收集整理、系统建设及开发利用；负责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土地征收、测绘勘察方面的信息化建设、新技术推广运用工作；负责规划展示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收取、代收有关费用。

15、承担区土地资产经营管理委员会和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由机关及下属2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2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总编制人数26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15人。在职实有人数26人，其中：行政编制11人，事业编制15人。

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行政退休 9 人，事业退休 1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继续以“三规”编制工作为重点，确保上位规划的可操作性、可实施性。

（二）推进非集中建设区规划、开展重点功能区规划，切实做好规划调整工作，加强新城中心建设，探索产业升级转型路径。

（三）加大耕地保护政策文件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村级基层组织耕地保护前沿监察作用，强化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

（四）加强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工作，进一步推进闲置土地处置，切实盘活存量土地。

（五）科学编制 2017 年供地计划，继续做好土地供应服务工作，实现土地有序供应，确保项目及时落地。加快编制及报批供地方案，提高供地率水平。

（六）强化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加大耕地保护政策文件宣传力度，充分发挥村级基层组织耕地保护前沿监察作用。

（七）继续理顺不动产登记人事工作及业务流程，提高办证效率。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4,474.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58.29 万元，上年结转 616.48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4,47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5.13 万元，项目支出 3,810.56 万元，不可预见费 149.08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1.35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269.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8.57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27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3.1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65 万元；不可预见费 149.0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9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474.7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3,858.29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86.51 万元，下降 5%；上年结转 616.48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515.13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05.15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缩减公用经费。其中：

1. 人员经费 412.55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271.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及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6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物业服务补贴。

2. 公用经费 102.58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及委托业务费等。

(二)项目支出 3,810.56 万元，其中：

1. 部门项目 1,964.08 万元。主要安排为：

- (1)办公设备购置 50 万元；
- (2)档案电子扫描及日常维护管理 188 万元；
- (3)农用地转用报批经费 70 万元；
- (4)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 40 万元；
- (5)国土规划执法及宣传经费 70 万元；
- (6)沌阳街土地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831 万元；
- (7)地质资源管理及不动产登记经费 360 万元；
- (8)车都委托管理费 300 万元；
- (9)党员活动经费及职工生活补助 55.08 万元。

2. 公共项目 1,846.48 万元。主要安排为：

(1)规划设计经费项目 1,846.48 万元。主要用于开发区（汉南区）土地利用规划设计和研究项目编制经费等。

(三) 不可预见费 149.0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是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3.21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6.19 万元，下降 5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4.5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4.5 万元，主要原因：实行行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车辆编制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1.21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减少 1.69 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降低公务接待标准，严格控制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2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02.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7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896.48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50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 50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新成立经开区（汉南区）不动产登记局，需要增加大量的人力和配置相关办公设备，以及局机关日常办公设备的更新与维护。

2. 工程类 0 万元。

3. 服务类 1,846.48 万元。其中：规划设计经费 1,846.48 万元，用于经开区（汉南区）土地利用规划设计和研究项目编制经费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其他车辆 4 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7 年部门项目、公共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810.56 万元。